



华测认证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编号：CTIW746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批准人：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CTI Certification Co., Ltd.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序号	修订章节	修订内容摘要	修订状态	修订日期	编制/修订人	审核人	批准
1		新编文件	A/00	2013. 8. 01	刘惠北	王海潮	王珺
2	2. 1	由 SC15:2013 改为 SC15:2015	A/01	2015. 07. 01	王海潮	王海潮	王珺
	2. 2	引用了新版文件：《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市建〔2014〕159 号）					
	3. 2	修改了“建筑施工企业”定义。					
	4. 1. 3	建市[2014]159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代替建建[2001]82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4. 2. 2	参与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审核员，取得质量管理体系审核注册证书和建筑施工领域专业注册证书					
	4. 5. 1	新增：运营部审核方案管理人员应任命一个合格的审核组，在确定的审核范围内，对受审核方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可信任的审核。					
	4. 6. 2	增加了在建筑施工企业新旧资质证书过渡期期间，企业最少人数的要求。					
	4. 8. 1	做出认证决定的人员中至少应有一名满足专业审核员或技术专家要求的人员					
	附表 1	部分修改			刘惠北		
	附表 2	全面修改					
3	……	根据 CNAS-SC15:2018《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方案》进行全面修订	A/02	2018. 07. 01	刘惠北	王珺	王珺
4	附表 1	技术领域重新划分	A/03	2019. 07. 01	孙健	王珺	王珺
5	……	公司更名	A/04	2023-03-20	钟秀清	古跃东	孙健
6	4. 7	全面修订	A/05	2025. 6. 12	古跃东	孙健	周璐
7	4. 11、 4. 12	明确审核方案、证书恢复、变更等要求、规范证书与标志的使用	A/06	2025. 8. 15	古跃东	孙健	周璐
8	……	1. 依据 CNCA 对认证规则的要求全面修订； 2. 文件名称修改。	A/07	2026. 4. 30	古跃东	孙健	周璐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目 录

1	目的、适用范围及认证依据.....	4
2	华测认证的基本要求.....	4
3	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	5
4	认证程序.....	5
4.1	受理认证申请	5
4.2	签订认证合同	8
4.3	审核方案和审核策划	8
4.4	实施审核	11
4.5	监督审核	13
4.6	再认证审核	15
4.7	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审核及提前较短时间通知的审核	16
4.8	不符合项及其验证	16
4.9	审核报告	17
4.10	认证决定	18
5	认证资格的暂停或恢复，撤销，注销.....	19
6	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	20
7	与其他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	22
8	申诉和投诉.....	22
9	收费.....	22
附录 A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要求.....	23
附录 B	CTI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 QMS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	24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1 目的、适用范围及认证依据

1.1 本规则用于规范华测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TI）开展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活动。

1.2 认证依据：

GB/T 50430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GB/T 19001/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1.3 本规则依据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相关技术标准，对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过程作出具体规定，明确 CTI 对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过程的管理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活动的规范有效。

2 华测认证的基本要求

2.1 CTI 按照 GB/T 27021.1/ISO/IEC 17021-1《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 部分：要求》管理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所涉及的认证能力、内部管理和工作过程。

2.2 CTI 建立内部制约、监督和责任机制，实现培训（包括相关增值服务）、审核和做出认证决定等工作环节相互分开，以符合公正性要求。

2.3 CTI 提供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可结合其他管理体系认证活动进行。

2.4 工程建筑施工企业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依据：

2.4.1 华测认证依据 GB/T 19001/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和 GB/T 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开展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

2.4.2 获得国家行政主管部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等）颁发的施工专业资质的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必须执行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反之则可不执行 GB/T 50430，如果申请认证组织要求按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实施认证，华测认证应予以受理。

2.4.3 建设施工类企业的施工专业资质管理和标准，依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确定。

2.4.4 《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中的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承包、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包、无损检测工程专业承包、建设项目的开发、钻孔和钻探测试企业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可不执行 GB/T 50430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3 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

3.1 华测认证对承担各认证职能的人员（如：认证实施规则或方案制定、认证申请评审、审核方案管理、审核实施、认证决定、认证人员能力评价、培训指导与管理等人员）根据其所承担的任务和华测认证对认证业务范围特点的分析，确定其管理能力和/或专业能力资格准则，并进行评价、聘用、培训和持续监控。具体执行 CTI 《管理体系认证人员能力准则和评价程序》中的相关规定。

3.2 华测认证要确保参与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审核员具备 GB/T 19001 和 GB/T 50430 审核的能力，且取得 CCAA 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证书和工程建筑施工领域审核员注册证书。

3.3 审核组中提供专业支持的审核员，应具备专业技术能力，CTI 《管理体系认证人员能力准则和评价程序》中对工程建筑施工企业审核员的初始资格和专业能力规定了要求。

3.4 认证人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认证审核活动及相关认证审核记录和认证审核报告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认证程序

4.1 受理认证申请

4.1.1 认证申请组织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取得合法主体资格，并处于有效期内；
- （2）取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许可（适用时），并处于有效期内；
- （3）已按认证标准建立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且运行满三个月；
- （4）因获证组织自身原因被原发证机构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已满一年（适用时）；
- （5）原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发证机构被国家认监委撤销认证资质已满三个月（适用时）；
- （6）当前未被行政监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7) 当前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发布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8) 一年内未发生被行政监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的重大质量事故；

(9) 一年内申请认证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未发生工程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或发生工程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但已按相关规定整改合格；

(10) 其他应具备的条件。

4.1.2 认证申请组织应提交的文件和资料：

(1) 认证申请书；

(2) 法律地位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覆盖多场所活动，应附每个场所的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复印件（适用时）；

(3)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覆盖的活动所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文件、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的复印件；

(4) 组织机构及职责、生产/服务的流程、班次及轮班情况和季节性信息；

(5) QMS 运行满三个月的证据；

(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文件；

(7) 一年内所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与工程质量相关的行政处罚、工程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或发生工程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的情况以及整改情况（适用时）；

(8) 其他需要的文件。

4.1.3 申请评审

CTI 对申请认证组织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评审，根据申请认证的活动范围及场所、员工人数、完成认证活动所需时间和其他影响认证活动的因素，综合确定是否受理认证申请。

满足以下条件的，可以受理认证申请：

(1) 认证组织已具备受理条件（见 4.1.1）；

(2) CTI 具备实施认证的能力；

(3) 双方就认证事宜达成一致。

4.1.3.1 评审应做到：

(1) 明确申请的认证范围；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 (2) 界定的质量管理体系所覆盖的范围；
- (3) 确定实施审核所需的能力；
- (4) 根据申请认证组织具备的资质、申请的认证范围、场所及活动的复杂性，确定完成审核所需的审核时间。

确定审核范围和划分专业代码时，可参照附录 B《CTI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 QMS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界定。

4.1.3.2 认证范围及认证标准的确定

(1) 若申请认证组织的认证范围的所有活动均属 28 大类且需要执行 GB/T 50430 标准，应列出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两个标准。

示例：申请组织的认证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且具有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颁发的施工专业资质。

确认的认证活动为：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施工，认证所依据的标准为：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2) 若申请组织的认证范围除建筑施工外还有其它专业类别的活动，则认证活动/过程、认证依据的标准应分别描述。

示例：申请组织的认证范围：“室内装饰装修的设计及施工”。

分析：申请认证范围中的“室内装饰装修的设计”专业代码不属于 28 大类的范畴，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应为：GB/T 19001/ISO 9001；而“室内装饰装修的施工”属于 28 大类。若组织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颁发的施工专业资质证书，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应为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若颁发的施工专业资质证书不是国家行政主管部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等），则可以不执行 GB/T 50430，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应为：GB/T 19001/ISO 9001。

申请评审后确定的审核范围和认证所依据的标准的描述分以下两种情况：

(1) 对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等）颁发的施工专业资质证书的组织，审核范围和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应分别描述：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认证所依据的标准为：GB/T 19001/ISO 9001

审核范围 1：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室内装饰装修设计。

认证所依据的标准为：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审核范围 2：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室内装饰装修施工。

（2）对不是国家行政主管部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厅等）颁发的施工专业资质证书的组织，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和审核范围按如下方法描述：

认证所依据的标准为：GB/T 19001/ISO 9001

审核范围：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和施工

4.1.4 评审结果处理

申请材料齐全并符合有关要求的，予以受理认证申请。未通过申请评审的，CTI 书面通知申请组织在规定时间内补充和完善，或不受理认证申请并明示理由。

4.2 签订认证合同

在实施认证审核之前，CTI 与认证申请组织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认证合同，明确拟认证的范围，以及在认证审核实施过程及认证证书有效期内，明确认证服务的费用、付费方式和违约条款，及认证机构（CTI）和申请组织各自应当承担的责任、权利和义务，认证费用应由认证组织向 CTI 直接支付。

4.3 审核方案和审核策划

4.3.1 审核方案

4.3.1.1 CTI 应针对每一认证组织建立认证周期内的审核方案，以清晰地识别所需的审核活动。

4.3.1.2 初次认证的审核方案应包括两阶段初次审核、获证后的监督审核和认证到期前进行的再认证审核。

注：一个认证周期通常为 3 年，从初次认证（或再认证）决定算起，至认证的有效期截止。

4.3.1.3 初次认证审核和再认证审核是对认证组织完整体系的审核，应覆盖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所有要求，以及认证范围内的典型产品和服务。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监督审核应覆盖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所有要求。。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4.3.1.4 初次认证及再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进行。此后，监督审核间隔不应超过 12 个月，第二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之日起 24 个月内进行，且每个日历年至少有一次监督审核(再认证的年份除外)。

4.3.1.5 CTI 应考虑认证组织不同班次完成的过程，以及其所证实的对每个班次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控制水平来策划对不同班次实施的审核程度，以确保审核的有效性：

- (1) 每次审核应至少对其中的一个班次的生产或服务的活动现场进行审核；
- (2) 对于未审核的班次，应记录不对其审核的理由。

现场认证审核应在认证组织现场且认证组织的生产或服务处于正常运行时进行。

4.3.1.6 多场所抽样方案

多场所抽样应基于与认证组织活动或过程性质相关的 QMS 风险的评价，对涵盖相同活动、过程及 QMS 风险类型的多个相似场所可进行抽样审核，抽样数量应不少于按以下方法计算的结果：

(1) 初次认证审核：样本的数量应为场所数量的平方根 ($Y=\sqrt{x}$)，计算结果向上取整为最接近的整数，其中 y 为将抽取场所的数量、x 为场所总数。

(2) 监督审核： 每年的抽样数量应为场所数量的平方根乘以 0.6 即 ($y=0.6 \sqrt{x}$)，计算结果向上取整为最接近的整数。

(3) 再认证审核：样本的数量应与初次审核相同。然而，如果证明管理体系在认证周期中是有效的，样本的数量可以减少至乘以系数 0.8 即 ($y=0.8 \sqrt{x}$)，计算结果向上取整为最接近的整数。

中心职能在初次审核、证书有效期的每次监督审核、再认证审核都应接受审核。对多个非相似场所，则不应抽样，初审和再认证审核应当逐一到各场所进行审核。监督审核应抽取不少于 30%的场所进行审核，且每次审核均应包括中心职能部门。第二次监督审核选取的场所通常不同于第一次监督审核所选取的场所。

分场所审核人日的计算方法参见 4.3.2，且现场审核时间不得少于依据附录 A 所确定的现场审核时间的 50%。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4.3.2 审核时间

CTI 根据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的相关要求，确定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所需的时间，以确保审核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初次认证审核的审核时间按照附录 A 所列得审核时间的基础上，至少增加 10%的审核时间。

对于附录 A 所列审核时间进行调整后，减少量不应超过 30%。

通常情况下现场审核时间应不低于审核时间的 80%。

4.3.3 审核组

CTI 应根据实现审核目的所需的能力和公正性要求组建审核组，至少 1 名实施第一阶段审核的审核员应参加第二阶段审核，每个审核组应包括：

（1）审核组长：认证机构应建立并实施审核组长的选择、培训以及任用的管理制度；审核组长应当具有管理和领导审核组达成审核目标的知识和技能，其能力应至少满足 GB/T 19011《管理体系审核指南》中对审核组长的通用要求；

（2）审核组应具有符合要求的专业审核员，不能仅由技术专家支持专业。

当认证项目的专业较多，审核组的专业审核员的专业不能覆盖认证项目的专业需求时，可以聘用技术专家为审核组提供技术支持。技术专家的专业能力应不低于专业审核员的能力要求。

（3）至少 1 名认证机构的专职审核员，并确保专职审核员全程参与 QMS 审核过程。

技术专家主要负责提供认证审核的技术支持，不作为审核员实施审核，不计入审核时间，其在审核过程中的活动由审核组中的审核员承担责任。

实习审核员不能独立组成审核，应在正式审核员的指导下参加审核，不计入审核时间，其在审核过程中的活动由负责指导的正式审核员承担责任。审核组中实习审核员的数量不得超过正式审核员的数量。

审核组成员不得与认证组织存在利益关系。

对于多场所的审核活动，不要求专职审核员参与每一个场所的现场审核。颁发子证书的场所的现场审核活动，应有专职审核员全程参加。

4.3.4 审核计划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 4.3.4.1 审核组长为每次审核制定书面的审核计划。审核计划至少包括以下内容：审核目的、审核准则、审核范围、现场审核的日期和场所、现场审核持续时间、审核组成员及审核任务安排，其中，审核员应注明审核员注册号，专业领域审核员和技术专家应标明专业代码，兼职审核员和在职技术专家应注明工作单位。
- 4.3.4.2 若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包括多个场所进行相同或相近的活动，且这些场所都处于申请组织的授权和控制下，可以根据 CTI 多现场组织审核抽样的有关要求，在审核中对这些场所进行抽样。如果不同场所的活动存在明显差异、或不同场所间存在可能对质量管理有显著影响的区域性因素，则不能采用抽样审核的方法，应当逐一到各现场进行审核。
- 4.3.4.3 为使现场审核活动能够观察到相关过程的质量管理情况，现场审核应安排在认证组织现场且认证范围覆盖的生产或服务处于正常运行时进行。
- 4.3.4.4 现场审核开始前，应将审核计划提交给认证组织并经其确认。如需要临时调整审核计划，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实施。
- 4.4 实施审核
- 4.4.1 QMS 认证审核应在认证组织的现场实施，包括初次认证审核以及认证周期内的每年度的监督审核、再认证审核和特殊审核
- 4.4.2 审核组应当按照审核计划的安排完成审核工作，并采用中文记录审核过程，可补充使用图片/音像作为记录。除不可预见的特殊情况外，审核过程中不得更换审核计划确定的审核员。
- 4.4.3 审核组应当会同认证组织按照程序顺序召开首、末次会议，认证组织的最高管理者及与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职能部门负责人员应该参加会议。参会人员应签到，审核组应当保留首、末次会议签到表。申请组织要求时，审核组成员应向申请组织出示身份证明文件。
- 4.4.4 认证组织的最高管理者不能参加首、末次会议的，应由获得书面授权的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参会，审核组应记录最高管理者缺席理由。
- 4.4.5 审核组应通过面对面访谈形式，对认证组织的最高管理者在 QMS 中发挥领导作用的情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况进行重点审核，并保留现场图片/音像、审核记录等证明材料。最高管理者不熟悉组织自身的 QMS 方针和目标，未亲自参与并推动 QMS 实施的，认证审核应不予通过。初次审核时，审核组与最高管理者访谈应安排在二阶段审核期间。

4.4.6 发生以下情况时，审核组应向认证机构报告，经认证机构同意后终止审核。

- (1) 认证组织对审核活动不予配合，审核活动无法进行；
- (2) 认证组织的最高管理者或经授权的高级管理层成员缺席首、末次会议；
- (3) 认证组织实际情况与申请材料有重大不一致；
- (4) 其他导致审核程序无法完成的情况

4.4.7 初次认证审核

4.4.7.1 初次认证审核，分为第一、二阶段实施审核，第一阶段审核和第二阶段审核间隔最短不应少于 5 日，最长不应超过 6 个月。如需要更长的时间间隔，应重新实施第一阶段审核。

4.4.7.2 第一阶段审核应至少覆盖以下内容：

- (1) 结合现场情况及建设施工临时施工现场，确认申请组织实际情况与质量管理体系成文信息描述的一致性，特别是体系成文信息中描述的产品和服务、部门设置和职责与权限、施工活动过程等是否与申请组织的实际情况相一致。
- (2) 结合现场情况，审核申请组织理解和实施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要求的情况，评价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过程中是否实施了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确认质量管理体系是否已运行并且超过 3 个月。
- (3) 确认申请组织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覆盖的活动内容和范围、体系覆盖范围内有效人数、过程和施工场所，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 (4) 结合质量管理体系覆盖施工项目的特点识别对质量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影响的关键点，并结合其他因素，科学确定重要审核点。
- (5) 与申请组织讨论确定第二阶段审核安排。对质量管理体系成文信息不符合现场实际、相关体系运行尚未超过 3 个月或者无法证明超过 3 个月的，以及其他不具备二阶段审核条件的，不应实施二阶段审核。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4.4.7.3 在下列情况，第一阶段审核可以不在申请组织现场进行，但应记录未在现场进行的原因：

（1）申请组织已获 CTI 颁发的其他有效认证证书，CTI 已对申请组织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有充分了解。

（2）获得了经认可机构认可的其他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 QMS 认证证书，通过对其文件和资料的审核可以达到第一阶段审核的目的和要求。

除以上情况之外，第一阶段审核应在受审核方的生产经营或服务现场进行。

4.4.7.4 审核组应将第一阶段审核情况形成书面文件告知认证组织。对在第二阶段审核中可能被判定为不符合项的重要关键点，要及时提醒认证组织特别关注。认证机构通过第一阶段审核发现相关申请信息和文件资料存在虚假情况的，应终止认证活动。

4.4.7.5 第二阶段审核应当在认证组织现场进行。重点是审核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要求 and 有效运行情况，应至少覆盖以下内容：

（1）在第一阶段审核中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的过程控制的有效性。

（2）为实现质量方针而在相关职能、层次和过程上建立质量目标是否具体适用、可测量并得到沟通、监视。

（3）对质量管理体系覆盖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及控制情况，包括施工机具与设备管理、工程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管理、分包管理、施工准备、过程控制、变更控制、工程质量检查与验收。

（4）申请组织实际工作记录是否真实。对于审核发现的真实性存疑的证据应予以记录并在做出审核结论及认证决定时予以考虑。

（5）申请组织的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是否有效。

4.5 监督审核

4.5.1 CTI 应对获证组织进行有效跟踪，依据审核方案对获证组织开展监督审核（应在获证组织现场进行），并要求获证组织的最高管理者参与审核访谈，以确认获证组织工程建设施工企业 QMS 与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的持续符合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4.5.2 作为最低要求，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日起 12 个月内进行，两次监督审核的间隔不超过 12 个月且第二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日起 24 个月内进行，当获证组织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更，或企业发生重大失信行为，CTI 将增加跟踪监督的频次。

4.5.3 每次监督审核应尽可能覆盖认证范围内所涉及典型项目或服务及有代表性的施工或服务过程，并确保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监督审核覆盖认证范围内的所有典型项目或服务、有代表性的施工或服务过程。

4.5.4 监督审核的时间应不少于初次认证审核人日数的 1/3。

4.5.5 监督审核时至少覆盖以下内容：

（1）上次审核以来质量管理体系覆盖的活动及影响体系的重要变更及运行体系的资源是否有变更。

（2）已识别的重要关键点是否按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在正常和有效运行。

（3）对上次审核中确定的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是否继续有效。

（4）质量管理体系覆盖的施工活动涉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分包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工程质量检查与验收是否持续符合相关规定。

（5）质量目标及质量绩效是否达到质量管理体系确定值。如果没有达到，获证组织是否运行内审机制识别了原因、是否运行管理评审机制确定并实施了改进措施。

（6）获证组织对认证标志的使用或对认证资格的引用是否符合《认证认可条例》及其他相关规定。

（7）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是否规范和有效。

（8）是否及时接受和处理投诉。

（9）针对体系运行中发现的问题或投诉，及时制定并实施了有效的改进措施。

4.5.6 对于监督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获证组织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纠正和纠正措施并提供纠正和纠正措施有效性的证据。CTI 将对获证组织所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其结果的有效性进行验证。

4.5.7 监督审核的审核报告按照 4.5.5 条列明的审核要求逐项描述或引用审核证据、审核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发现和审核结论。CTI 将根据监督审核报告及其他相关信息，作出继续保持或暂停、撤销认证证书的决定。

4.6 再认证审核

4.6.1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满前三个月，获证组织可向 CTI 提出再认证申请，认证机构应依据审核方案实施再认证审核，以判断获证组织的 QMS 作为一个整体与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持续符合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4.6.2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再认证程序与初次认证程序一致。在获证组织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及获证组织的内部和外部因素无重大变更时，再认证审核可省略第一阶段审核。

4.6.3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的时间不少于初次认证审核人日数的 2/3。

4.6.4 对于再认证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获证组织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纠正和纠正措施并提供纠正和纠正措施有效性的证据。CTI 将对获证组织所采取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其结果的有效性进行验证。

4.6.5 CTI 按照 4.10 的要求作出再认证审核的认证决定，获证组织继续满足认证要求并履行认证合同义务的，向其换发认证证书。

4.6.6 如果在当前认证证书的终止日期前完成了再认证活动并决定换发证书，新签发的再认证证书的终止日期不超过上一认证周期终止日期再加 3 年。新签发的再认证证书上的颁证日期应不早于再认证决定日期。

4.6.7 如果在当前认证证书终止日期前，CTI 未能完成再认证现场审核或对严重不符合项实施的纠正和纠正措施未能进行验证，则不应予以再认证，也不应延长原认证证书的有效期。

4.6.8 再认证审核开具轻微不符合的，轻微不符合的关闭和认证决定，可在原认证证书到期后 6 个月内完成。

4.6.9 在原认证证书到期后 6 个月内仍未完成认证决定的，获证组织应重新申请认证。重新申请认证时，认证机构（CTI）应按初次认证审核开展认证活动，该初次认证审核的第一阶段可不在认证组织现场实施。认证证书的生效日期应不早于认证决定日期，认证证书有效期最长为 3 年。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4.7 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审核及提前较短时间通知的审核

4.7.1 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

（1）获证组织需扩大认证范围时应提出申请，CTI 将评审申请，确定必要的审核活动，以做出是否可予扩大的决定。

（2）如果认证范围的某些部分（如产品、区域）持续或严重地不满足认证要求，会导致认证范围的缩小。获证组织范围内某些部分不愿维持纳入认证资格，也可提出缩小认证范围，CTI 将评审申请并做出决定。

（3）认证范围扩大或缩小后，CTI 将换发变更后的认证证书，同时将相关信息上报国家认监委。。

4.7.2 提前较短时间通知的审核

为调查投诉、质量事故、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可能需要在提前较短时间或不通知获证组织的情况下进行审核，此时：

（1）CTI 应说明并使获证组织提前了解将在何种条件下进行此类审核；

（2）由于获证组织缺乏对审核组成员的任命表示反对的机会，CTI 应在指派审核组时给予更多的关注。

获证组织认证范围内的产品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中被查出不合格时，自市场监管部门发出通报起 30 日内，CTI 应对该组织实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的审核。

4.8 不符合项及其验证

4.8.1 在审核中发现认证组织存在任何不满足适用的 QMS 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属于 QMS 运行存在缺陷，应开具不符合。

4.8.1 对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CTI 应要求认证组织在规定的时限内进行原因分析，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

4.8.3 认证机构应对认证组织所采取的纠正措施的有效性进行验证。认证组织可以针对轻微不符合制定纠正措施计划，由认证机构在下次审核时验证。

4.8.4 严重不符合的验证时限应满足以下要求：

（1）初次认证：在第二阶段审核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2) 监督审核：在审核结束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

(3) 再认证：在原认证证书到期前完成。

4.8.5 对于认证组织未能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对不符合所采取措施的情况，认证机构不应作出授予认证、保持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

4.9 审核报告

4.9.1 CTI 应就每次审核向认证组织提供书面的审核报告。审核组长应对审核报告的内容负责。审核报告描述审核活动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认证机构名称；
- (2) 认证组织的名称和地址及其代表；
- (3) 审核类型（如，初次认证、监督、再认证或其他类型）；
- (4) 结合、联合或一体化审核情况（适用时）；
- (5) 审核准则；
- (6) 审核目的及其是否达到的确认；
- (7) 审核范围，特别是标识出所审核的组织、职能单元或过程，以及审核时间；
- (8) 任何偏离审核计划的情况及其理由；
- (9) 任何影响审核方案的重要事项；
- (10) 审核组成员姓名、身份及任何与审核组同行的人员；
- (11) 审核活动（现场或非现场，永久或临时场所）的实施日期和地点；
- (12) 应描述与审核类型要求一致的审核发现、审核证据（或审核证据的引用）以及审核结论，重点反映认证组织施工现场和服务提供过程与 QMS 控制情况、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过程、所取得的绩效，认证组织实际情况与其预期质量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和改进机会；
- (13) 行政监管部门在质量管理方面抽查的不合格情况，及相关原因分析和整改措施的有效性（适用时）；
- (14) 上次审核后发生的影响认证组织 QMS 的重要变更（适用时）；
- (15) 获证组织对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的控制情况（适用时）；
- (16) 对以前不符合采取的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情况（适用时）；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17) 已识别出的任何未解决的问题；对偏离审核计划情况的说明，包括对审核风险及影响审核结论的不确定性的客观陈述；

(18) 说明审核基于对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的免责声明；

(19) 审核组的推荐意见以及对申请的认证范围适宜性的结论。

4.9.2 CTI 保留用于证实审核报告中相关信息的证据。

4.9.3 CTI 应在作出认证决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审核报告提交申请组织。

4.9.4 对终止审核的项目，审核组应将已开展的工作情况形成报告，CTI 应将此报告及终止审核的原因提交给认证组织，并保留签收或提交的证据。

4.10 认证决定

4.10.1 CTI 在对审核报告、不符合项的纠正和纠正措施及验证情况和其他信息进行复核、综合评价的基础上，做出认证决定。

4.10.2 认证决定人员应为 CTI 的专职认证人员，并不得为审核组成员，能力应满足关于认证机构资质审批的相关要求。认证决定过程不得外包，认证决定须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工作人员作出。

4.10.3 CTI 有充分的证据确认认证组织满足下列条件的，应作出授予、更新、扩大认证范围的决定：

(1) 4.1.1 中的条件；

(2) 对于严重不符合，已评审、接受并验证了纠正措施的有效性；对于轻微不符合，已评审、接受了认证组织的纠正措施或计划采取的纠正措施；

(3) 认证组织的 QMS 符合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要求且运行有效；

(4) 认证组织按照认证合同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

4.10.4 初次认证审核的认证决定应在现场审核后 6 个月内完成。否则应在推荐认证注册前再实施一次第二阶段审核。

4.10.5 再认证审核的认证决定宜在上一认证周期认证证书到期前完成，最迟应在证书到期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如果在当前认证证书终止日期前，认证机构未能完成再认证审核或对严重不符合实施的纠正和纠正措施未能进行验证，则不应予以再认证，也不应延长原认证证书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的有效期。

认证组织不能满足 4.10.3 要求的，认证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其未通过认证的原因。

5 认证资格的暂停或恢复，撤销，注销

5.1 暂停证书

获证组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CTI 将暂停其使用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暂停期限最长为六个月：

- （1）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或严重不满足认证要求，但尚未构成撤销认证资格的；
- （2）不满足 QMS 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且未采取有效纠正措施的；
- （3）受到与质量相关的行政处罚，且尚未完成整改的；
- （4）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反映获证组织 QMS 运行存在重大缺陷的；
- （5）拒绝配合市场监管部门的认证执法检查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或信息的；
- （6）持有的与 QMS 范围有关的行政许可文件、资质证书等过期失效的；
- （7）未能按规定间隔期接受监督审核；
- （8）未按相关规定正确引用和宣传获得的认证证书和有关信息，包括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
- （9）不承担、履行认证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 （10）发生失信事故，或受到相关方关于失信的重大投诉，但尚不需立即撤销认证证书
- （11）被有关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
- （12）发生与质量相关重大舆情的；
- （13）主动申请暂停认证证书；
- （14）其他应当暂停认证证书的。

5.2 撤销证书

获证组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CTI 将撤销其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1）被注销或撤销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或有关的行政许可证明和资质证书；
- （2）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3) 认证证书的暂停期限已满，但导致暂停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或有效纠正的

(4) 出现重大事故，经执法监管部门确认是获证组织违规造成；

(5) QMS 没有运行或者已不具备运行条件的；

(6) 不按相关规定正确引用和宣传获得的认证信息，造成严重影响或后果，或者认证机构已要求其纠正但超过 2 个月仍未纠正的；

(7) 有其他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

(8) 主动申请撤销认证证书的；

(9) 其他应当撤销认证证书的。

5.3 注销证书

获证组织主动申请不再保持认证证书时，CTI 应确认在不存在暂停或撤销情形后，注销其认证证书，并保留相应证据。

5.4 CTI 将以书面方式通知获证组织有关暂停、撤销或注销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信息和要求，并在 CTI 网站上公布相关信息，同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上报国家认监委。对于撤销或注销认证证书的，CTI 将收回撤销或注销的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5 被暂停、撤销或注销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获证组织，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识或引用认证信息。

5.6 暂停证书恢复

获证组织接到暂停证书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对证书暂停原因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经 CTI 验证，造成暂停的原因已消除的，CTI 将恢复其认证注册资格，并在 CTI 网站上公布相关信息，同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上报国家认监委。

6 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

6.1 从 2010 年 11 月 1 日起，在中国境内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时，应当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 19001)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 规范》(GB/T 50430)开展认证审核活动。该认证证书标注的认证依据标准应为：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6.2 若组织申请的认证范围既有 28 大类的内容，又有非 28 大类的内容，且全部在华测认证认可的认证业务范围内，即可带“CNAS”的标志，在一张证书上分别描述所依据的认证标准和相应的认证范围。

示例 1: 某组织申请的认证范围为: 空调的批发及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空调安装及服务。

认证证书中关于认证范围和所依据的标准分两段描述: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ISO 9001

认证范围: 空调的批发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认证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商用空调、中央空调的安装及服务。

6.3 若组织申请的认证范围一部分在华测认证认可的范围内，一部分不在华测认证认可的范围内，一般情况下应颁发两张证书，一张不在华测认证认可范围内不带 CNAS 标志的证书，一张在华测认证认可范围内带 CNAS 标志的证书；若颁发一张证书则不得带 CNAS 标志。

6.4 颁发依据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的建筑施工领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可以带有 CNAS 认可标识，但该证书不得带有 IAF-MLA/CNAS 联合标识。

6.5 建筑施工企业因参与境外招标投标工作，需要单独取得 ISO9001 认证证书时，可以依据企业的申请向已取得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认证的获证组织单独颁发 ISO 9001 认证证书，但应告知企业该证书不能在中国境内使用和展示。

6.6 向建筑施工组织单独颁发的 ISO 9001 认证证书可带有 IAF-MLA/CNAS 联合标识, 但该证书的认证范围及证书注册号码应与依据 GB/T 19001/ISO 9001 和 GB/T 50430 标准的认证证书相同。

6.7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至少包含以下信息:

- (1) 获证组织名称、地址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2) 认证覆盖的生产经营或服务的地址和业务范围;
- (3) 认证依据;
- (4) 证书编号;
- (5) 证书颁证日期、证书有效期;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6) CTI 名称、地址和认证标志。

(7) 证书查询方式。

6.7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再认证的认证证书有效期不超过最近一次有效认证证书截止期再加 3 年。

6.3 CTI 按照认监委相关信息通报制度上报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

6.8 CTI 自行制定的认证标志，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建立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的管理制度，明确认证标志式样、使用要求等。

6.9 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使用要求：按《管理体系认证标志、认可标识和认证状态声明管理规定》。

7 与其他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

7.1 对质量管理体系和其他管理体系实施结合审核时，通用或共性要求应满足本规则要求，审核报告中应清晰地体现 4.9 条要求，并易于识别。

7.2 结合审核的审核时间人日数，不得少于多个单独体系所需审核时间之和的 80%。

8 申诉和投诉

8.1 申请组织或获证组织对认证决定有异议时，可向 CTI 提出申诉。CTI 自收到申诉之日起，在 60 日内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书面通知申诉人。

8.2 书面通知应当告知申诉人，若认为 CTI 未遵守认证相关法律法规或本规则并导致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严重侵害的，可以直接向所在地认证监管部门或国家认监委投诉，也可以向相关认可机构投诉。

9 收费

收费由 CTI 按照有关规定收取，认证费用由认证组织直接向认证机构(CTI)支付，认证组织应按时、足额缴纳认证费用。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附录 A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要求

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第 1 阶段+第 2 阶段（天）	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第 1 阶段+第 2 阶段（天）
≤15	2.5	876-1175	13
16-25	3	1176-1550	14
26-45	4	1551-2025	15
46-65	5	2026-2675	16
66-85	6	2676-3450	17
86-125	7	3451-4350	18
126-175	8	4351-5450	19
176-275	9	5451-6800	20
276-425	10	6801-8500	21
426-625	11	8501-10700	22
626-875	12	>10700	遵循上述递进规律

注：

- 有效人数包括认证范围内涉及的所有人员（含每个班次的人员）。覆盖于认证范围内的非固定人员（如：承包商人员）和兼职人员也应包括在有效人数内。
- 对非固定人员（包括季节性人员、临时人员和分包商人员）和兼职人员的有效人数核定，可根据其实际工作小时数予以适当减少或换算成等效的全职人员数。
- 组织正常工作期间（如轮班制组织）安排的审核时间可以计入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但往返多审核场所之间所花费的时间不计入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CTIW74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	文件版本：A/07
		生效日期：2026-04-30

附录 B CTI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 QMS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表

技术领域	名称	代码	分类名称	风险等级	认可状态	
					GB/T 50430	GB/T 19001
110	项目的开发	28.01.00	建设项目的开发	高	不做 50430	✓
111	住宅及非住宅建筑的建设	28.02.00*	住宅及非住宅建筑的建设	高	未认可	✓
	拆除	28.06.01	拆除	高		✓
	场地准备	28.06.02	场地准备	高		✓
	建筑物装修	28.08.01	抹灰	中		✓
		28.08.02	木工安装			✓
		28.08.03	地面和墙壁覆盖			✓
		28.08.04	涂装和玻璃安装			✓
		28.08.05	其他建筑装修和装饰			✓
	屋顶工程	28.09.01	屋顶工程	高		✓
112	公路工程建设	28.03.01*	公路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铁路工程建设	28.03.02*	铁路工程	高	未认可	✓
	桥梁、隧道建设	28.03.03*	桥梁和隧道的建设	高	未认可	✓
	市政工程	28.04.01*	市政公用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113	电力工程	28.04.02.01*	电力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电信工程	28.04.02.02	通信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114	港口与航道工程	28.05.01.01*	港口与航道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水利水电工程	28.05.01.02*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	高		✓
115	矿山工程	28.05.02.01*	矿山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116	冶炼工程	28.05.02.02*	冶金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117	钻孔和钻探测试	28.06.03	钻孔和钻探测试	中	可不做 50430	✓
118	电气安装	28.07.01	电气安装	高	未认可	✓
	管道	28.07.02	管道、供暖和空调系统的安装	高		✓
	机电工程	28.07.03.02	机电工程建设	高		✓
119	石油化工工程	28.07.03.01*	石油化工工程建设	高	未认可	✓
120	其他未另分类	28.09.02*	其他未另分类的专业建筑活动	高	未认可，包括但不限于：核工程、特种工程施工等	✓